

中国人民大学2009年招收在职攻读汉语国际教育硕士学位专业学位论文硕士生招生简章在职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3/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A_BA_E6_c75_643569.ht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通知精神，2009年我校将继续招收在职人员攻读汉语国际教育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学位代码570100）。计划招收50人（语种为英语）。一、专业介绍 为提高我国汉语国际推广能力，加快汉语走向世界，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下达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学位设置方案 的通知》，自2007年起在全国开展汉语国际教育硕士学位教育工作，中国人民大学为首批招生试点单位。汉语国际教育面向海外母语非汉语者的汉语教学。汉语国际教育硕士（MTC SOL）的培养目标是：适应汉语国际推广需要的、能够在国内外从事汉语作为第二语言/外语教学和中华文化传播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国际化专门人才。中国人民大学自1953年起就开展了汉语作为第二语言的教学，是最早开展对外汉语教学的高校之一，目前已形成包括汉语长短期进修生、预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在内的多层次留学生教育体系。中国人民大学设有“汉语国际推广研究所”，该所由中国人民大学与国家汉办共同建设，是国家汉语国际推广战略和对策研究以及过程监测和评估的重要平台。二、我校实行网上招生，招生信息均在网发布 网上招生包括网上报名、网上下载《准考证》等。我校专业学位硕士生招生信息均在网发布，考生自行从研究生院网站下载《准考证》、《初试成绩单》、《复试通知

》等，我校不再给考生寄发书面通知。三、报考条件 2009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毕业并取得毕业证书（一般应有学位证书），热爱汉语国际推广事业，外语水平高，普通话标准，从事对外汉语教学或有志于从事汉语国际推广工作的在职人员。重点招收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外语专业毕业的在职人员、回国的国际汉语教师志愿者。四、报名时间及报名程序（一）资格自审 所有报考者须满足报考条件。在网上填写报名信息前，考生须认真阅读所报考学位类别应具备的条件，确定自己是否符合报考资格。如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即使报名参加了考试，我校不予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二）网上报名 1、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须在网上填写报名信息并网上支付报名费。报名网址：zyxw.ruc.edu.cn 网上报名时间：2009年6月29日9:00至7月13日20:00 2、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须按照当地省级考试主管部门指定的时间、网址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3、网上报名成功后，生成资格审查表（样表），核准相关信息并打印。（三）现场照相、确认报名信息 1、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 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本人须携带资格审查表（样表）、大学本科毕业证书以及学士学位证书原件、有效身份证件（截至入学考试日期仍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军官证，下同）于2009年7月16日 - 19日（9:00 - 11:30，13:00-16:00）到中国人民大学公共教学一楼1101教室办理照相、确认报名信息等报名手续。如考生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现场确认时须提交认证报告原件。2、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 须携带资格审查表（样表）、大学本科毕业证书以及学士学位证书原件、有

效身份证件按照当地省级考试主管部门指定的时间、报名点办理交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等报名手续。（四）交资格审查表 考生须将现场确认时打印的资格审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下同），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然后于2009年9月3--10日将《资格审查表》、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者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认证报告复印件）一并寄（送）至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 邮编：100872（五）准考证发放 1、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 请于9月29日10月26日自行从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准考证》，初试时凭网上下载的《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身份证件进入考场。规定时间内不下载《准考证》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 2、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准考证》由当地报名点发给考生。（六）考生必须如实提交报名信息，不得弄虚作假。网上填报的信息与资格审查表上必须一致，如有虚假或不一致，一经发现，即取消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我校不予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不退报名考试费。五、初试考试时间及科目 1、初试时间：2009年11月1日 2、初试科目：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GCT）六、复试考生可于2009年12月底（具体时间见研究生院网站通知）登录研究生院网站查询是否进入《复试名单》，进入《复试名单》者自行从网上下载《复试通知》。复试科目：政治理论、汉语基础与文化常识（笔试、面试）、外语面试。复试时须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和

复印件（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者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认证报告原件）。七、录取 根据我校确定的录取标准，在德、智、体全面衡量的基础上择优录取。按照学校规定，被录取的考生及考生单位须同我校签订协议书并按规定交纳学费。八、学习方式及年限 1、学习方式：非全日制在职攻读。 2、学习年限：实行弹性学制2 - 4年，一般为3年。九、培养方式及培养费用 培养方式：参照2009级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执行。 培养费用：3.6万元（人民币）学习期间不转档案、人事、工资、户口关系，学校不提供住宿。十、学位授予 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培养方案的规定内容，按照中国人民大学学位授予的相关规定，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可被授予硕士学位。十一、全国联考考试大纲 GCT参考书目：《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除考试大纲外，我校不以其他形式划定考试范围，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研辅导班。十二、学院招生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老师 电话：62515896 文学院电子邮箱（E-mail）：mtcsol_ruc@163.com 文学院办公室：中国人民大学人文楼110室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二00九年六月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